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诚国际”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及嘉诚国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投入状况，对嘉诚国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104号）的核准，嘉诚国际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76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5.17元。募集资金总额570,392,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24,953,953.2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广会验字[2017]G17002200223号《验资报告》。前述募集资金依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并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	已累计投入金额	项目进展
1	嘉诚国际港（二期）	514,953,954.00	127,230,376.08	项目正在施工
2	基于物联网技术的全程供应链管理平台建设及应用	10,000,000.00	2,245,658.14	项目正在施工
合计		524,953,954.00	129,476,034.22	-

由于募投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前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17年8月29日，公司发布《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批准，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18亿元（含3.18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约定存款或理财产品。该决议自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投资使用。

上述人民币3.18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8月28日归还至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四、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1、投资目的

为了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日常经营及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要得以满足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投资收益。

2、投资额度

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投资品种为发行主体是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拟投资的产品须符合以下条件：

- (1) 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
- (2) 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4、投资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5、实施方式

(1)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进行实际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投资机构、选择合适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金额及投资期限、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2) 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进行具体实施。

(3) 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且及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 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拟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二) 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

(2) 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财务部门将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5)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六、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将坚持规范运作和保值增值、谨慎投资、防范风险的原则，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收益、减少财务费用，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财务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七、审议程序以及专项意见

(一)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的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 监事会审议情况

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也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仅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而且还可提高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投资收益。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决议有效期为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投资产品应当为发行主体是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且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三)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也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仅有利

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而且还可提高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投资收益。

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决议有效期为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投资产品应当为发行主体是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且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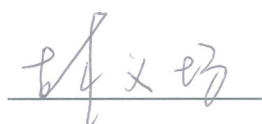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亦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保荐机构同意本次嘉诚国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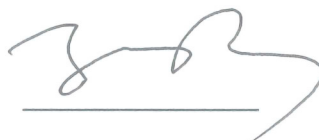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的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林义炳



张新强

